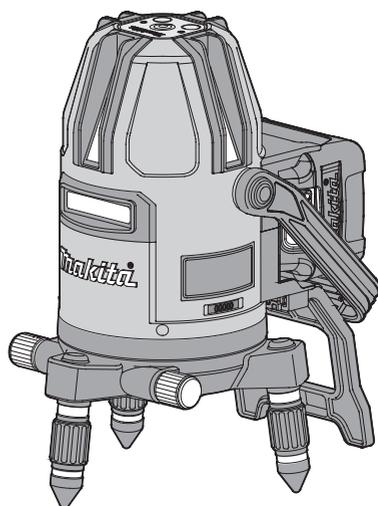


使用說明書

綠光雷射水平儀

SK40GD
SK20GD
SK10GD



 使用前請閱讀。

目錄

規格-----	3
符號-----	4
用途-----	4
雷射光束相關安全標準-----	4
安全聲明-----	5
雜訊相關安全標準-----	6
安全警告-----	7
零件名稱-----	13
選購配件-----	13
安裝或拆卸電池組-----	14
電池保護系統-----	15
使用雷射水平儀-----	16
安裝雷射水平儀-----	16
操作電源開關-----	17
亮度選擇-----	17
直線光束模式選擇-----	18
檢查精度-----	20
檢查水平線-----	20
檢查垂準點與垂直線-----	21
檢查 180° 垂直線-----	22
檢查 90° 垂直線-----	23
保養-----	25

規格

	SK40GD	SK20GD	SK10GD
雷射光源	直線光束：綠色半導體雷射 下方點狀光束：紅色半導體雷射		
雷射波長	510 至 530 nm (下方點狀光束 650 至 660 nm)		
雷射輸出	各 1 mW 以下 (第 2 級雷射產品) IEC 60825-1:2014		
雷射直線發射角度	垂直 130° ± 10% 180° 垂直線 230° ± 10% 水平 120° ± 10%	垂直 130° ± 10% 水平 120° ± 10%	垂直 130° ± 10% 水平 120° ± 10%
雷射點直徑	1.5 mm / 1 m (下方點狀光束)		
雷射光選擇	水平線 / 2 垂直線 / 2 垂直線 + 水平線 / 4 垂直線 + 水平線	水平線 / 2 垂直線 / 2 垂直線 + 水平線	水平線 / 垂直線 / 垂直線 + 水平線
亮度選擇	2 模式 (常數脈衝) 節能模式 / 正常模式		
顯示方式	藉由環架機構自動顯示垂直線		
垂直線顯示範圍	± 4° (超出範圍時燈光熄滅以提供警報)		
水平微調範圍	整個圓周		
控制方式	磁力減震式		
精度	發射雷射	± 1 mm / 10 m * (原廠出廠前)	
	2 垂直線	90° ± 0.01°	
電源	Makita (牧田) 電池組		
額定電壓	D.C. 10.8V - 12V (最大)		
操作時間 (使用 BL1016 時) 正常模式： 節能模式：	4 垂直線 / 水平線 約 6 小時 約 12 小時	2 垂直線 / 水平線 約 9 小時 約 16 小時	垂直線 / 水平線 約 12 小時 約 20 小時
操作溫度範圍	-10°C 至 +40°C (14°F 至 104°F)		
ESD 防護措施	等級：2 (IEC61000-4-2)		
尺寸	98 mm (直徑) x 223 mm (高度) (不包括突出部分)		
電池組	BL1016、BL1021B、BL1041B		
淨重	1.4 kg - 1.5 kg (含 BL 1016 電池組)		
三腳架螺絲	W 5/8 "		

附註：請在下列操作環境中使用本產品。

- 室內使用
- 海拔高度：最高 2000m
- 濕度：溫度上升至 31°C (87.8°F) 最高相對濕度為 80%，在 40°C (104°F) 時呈線性降至 50% 相對濕度
- 汙染程度 3

* 若規格因持續研發改良而有所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 規格數值因操作環境條件與其他因素而異。
- * 規格和電池組可能因銷往國家之不同而異。
- * 重量可能會因電池組而有不同。上表顯示符合 EPTA-Procedure 01/2014 的最輕及最重組合。

附註：在 0°C 以下溫度使用時，雷射直線會在剛開啟電源時顯得十分微弱。開啟雷射電源後等待其穩定。

符號

以下定義說明本說明書中各訊號用語的嚴重程度，以及各符號的意義。
請詳閱本說明書並留意這些符號的用途。



：詳閱使用說明書。



危險：代表死亡或頻繁重傷的風險。



警告：代表重傷的風險。



小心：代表輕傷的風險。



注意附註：代表故障或財產受損的風險。



：代表觸電的風險。



：代表起火的風險。



：雷射警告



Ni-MH：僅限歐盟國家
Li-ion

由於本設備中存有危險組件，廢棄電氣與電子設備、蓄電池與電池可能會對環境與人體健康產生負面影響。請勿將電氣與電子器具或電池和家庭廢棄物一同處理！
根據針對廢棄電氣與電子設備、蓄電池與電池及廢棄蓄電池與電池制訂的歐洲指令及其對本國法律的修改版，應依照環境保護法規個別存放廢棄電氣設備、電池與蓄電池，並將其送至都市垃圾獨立回收點。
這類設備會在設備上以打叉的滑輪垃圾桶作為符號標示。

用途

本測量工具適用於透過水平線、垂直線和垂準點進行水準測量工作。

雷射光束相關安全標準

本產品遵守下列標準：

- IEC 60825-1：2014



雷射輻射

請勿直視雷射光

第 2 級雷射產品

最大輸出功率：P=1 mW

波長：λ=510 ~ 530nm / 650 ~ 660nm

脈衝：40 至 100 μs / 5 kHz (λ=510 ~ 530 nm)



使用非此處規定的控制或調整或執行情序可能會導致暴露在危險輻射中。

安全聲明

本產品遵守下列標準：

- EN61326-1：供測量、控制與實驗室用途的電氣設備 – EMC 要求
- IEC61010-1：2010（第 3 版）供測量、控制與實驗室用途的電氣設備安全要求
遵循此標準的本產品使用條件如下所示。



小心 - 安裝 BL1041B 電池組（此小心事項為本產品上使用標籤的解釋）。

在本產品上安裝電池並置於地板或桌面前，請先裝上腳架並確定產品不會翻覆。

- FCC 第 15 部分 B 子項：聯邦通信委員會（FCC），非有意輻射器設備認證
- ICES003：加拿大 ICE 規範

雜訊相關安全標準

• FCC 第 15 部分 B 子項 / ICES 003



未經負責遵循相關方明確核准的變更或修改會導致使用者失去操作本設備之權利。

附註：

本設備經測試符合 B 類數位裝置的限制，並遵守 FCC 規定第 15 部分。這些限制是為對住宅安裝的有害干擾提供合理保護而設計。

本設備會產生、使用並會散發射頻能量，若未依指示安裝及使用，可能造成對無線電通訊的有害干擾。

不過，不保證特定安裝中不會發生干擾。

若本設備確實會造成無線電或電視收訊有害干擾，可透過開關設備電源判斷，使用者可藉由下列一項或多項措施嘗試修正干擾：

- 重新轉向或重新配置接收天線。
- 增加設備與接收器的間距。
- 連接設備至與接收器不同電路的插座。
- 向經銷商或資深無線電 / 電視技師尋求協助。

若以非製造商規定的方式使用本設備，則設備提供的防護可能會受損。

安全警告

警告

請熟讀本產品隨附的所有安全警告、說明、圖例和規格。未按照以下說明使用或操作可能導致觸電、火災及／或嚴重傷害。

妥善保存所有的警告和安全事項說明，以備將來參考。

警告 - 雷射安全

- 請勿直視光學儀器上的雷射光束。
- 使用光學望遠鏡、放大鏡或類似儀器直視雷射光束非常危險。
- 請勿直接凝視雷射光束。
- 避免讓雷射光束的路徑位於肉眼高度。
- 請勿進入雷射光束路徑。
- 請勿在雷射光束路徑上擺放反射物。
- 請勿將雷射光束指向他人。
- 持續注視雷射光束可能會傷害您的眼睛。若您的眼睛可能受傷，請立即就醫治療。
- 內建雷射／波長 × 雷射數量的最大輸出功率
 - SK40GD：P=30 mW / λ =520 nm（一般）× 5
 - SK20GD：P=30 mW / λ =520 nm（一般）× 3
 - SK10GD：P=30 mW / λ =520 nm（一般）× 2
 - SK40GD、SK20GD、SK10GD 常用：P=6 mW / λ =650 nm（一般）× 1

警告 - 作業區域安全



1. 請保持作業區域清潔和明亮。
混亂或黑暗的場所會引發事故。
2. 請勿在爆炸性氣體中操作本產品，例如有可燃液體、氣體或粉塵的環境。
產品產生的火花會點燃粉塵或氣體。
3. 操作本產品時，請確保遠離兒童及周圍其他人員。
操作時分心會使您失控。

警告 - 電氣安全



1. 避免身體接觸到接地的金屬體，例如鐵管、散熱器、火爐和冷凍機。
如果身體接地會增加觸電風險。

2. 請勿將本產品暴露在雨中或潮濕環境中。
水若滲入產品將會增加觸電危險。



3. 請勿讓產品端子短路。



4. 請勿以口咬取電源線。
否則可能會觸電。

警告 - 存放

不使用產品時，請務必妥善保存。請存放在兒童無法伸手可及而且乾燥的安全位置並用鎖與鑰匙上鎖。

警告 - 電池產品的使用和注意事項

1. 僅可使用製造商指定的充電器進行充電。

使用適用於某一類型電池組的充電器給其他電池組充電，可能會引起火災。

2. 本產品僅可使用指定電池組。使用任何其他電池組可能會造成人員受傷及火災。

3. 不使用電池組時，請將其遠離紙夾、硬幣、鑰匙、釘子、螺絲或其他小型金屬物體放置，這些物體可能會使電池端子短路。使電池端子短路可能會造成灼傷或起火。

4. 使用過度時，電池液可能漏出；請避免接觸到此液體。如果意外接觸，請用水沖洗。如果漏液接觸到眼睛，請立即就醫。漏液可能會導致過敏發炎或灼傷。

5. 請勿使用損壞或經改裝的電池組或產品。損壞或經改裝的電池可能會出現無法預料的運作情形，而引發火災、爆炸或人員受傷風險。

6. 請勿將電池組或產品暴露於火源或高溫環境。暴露於火源或 130 °C 以上的高溫可能會發生爆炸。

7. 請遵守所有充電說明，並勿於說明中指定之溫度範圍外進行電池組或產品充電。

以錯誤的方式或於指定之溫度範圍外進行充電，可能會損壞電池，並增加火災風險。

8. **Makita**（牧田）電池組僅可用於 **Makita**（牧田）規定之產品。

警告 - 保養

1. 將本產品送交專業維修人員修理，必須使用相同的備件進行更換。如此可確保維持產品的安全性。
2. 請勿維修損壞的電池組。僅可由製造商或授權的維修商維修電池組。
3. 請遵循配件更換說明。
4. 請勿拆卸、維修、修改或翻新本產品、充電氣或電池。如此可能造成起火或異常運作，而導致受傷。
5. 檢查本產品是否有零件受損。若本產品出現異常或故障運作情形，請立即停止使用。在此情況下持續使用本產品可能會造成冒煙、起火、觸電或受傷。
< 異常與故障範例 >
 - x 電源線和電源插頭異常發熱。
 - x 電源線出現深度刮傷或變形。
 - x 移動電源線時出現電源開啟與關閉的情形。
 - x 出現燒焦味。
 - x 拿取電源線時有電流的刺痛感。若您感覺故障，如本產品即使在開啟電源開關後也未運作，請立即取出電池，並要求購買店家或 Makita（牧田）授權服務中心進行檢查和維修。
6. 本產品遵守相關安全標準。請勿修改或翻新。
7. 若由不具專業知識與維修技巧的人員執行維修，不僅本產品的效能無法完全展現，也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受傷。



警告 - 其他安全

使用正確的配件。僅限使用本使用說明書與 Makita（牧田）型錄中建議的配件。請勿使用其他配件，因為這可能會導致故障、事故或受傷。

注意事項

1. 每次在您作業前請檢查產品的精度。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檢查精度」。
2. 避免用力搖晃或撞擊本產品。
本產品的設計採用耐撞擊結構。不過，過度的撞擊可能會造成效能下降。在重度撞擊後，應執行精度檢查。
3. 在移動本產品前，請關閉電源以鎖定本產品。
結束作業後，關閉電源開關。然後產品將從內部鎖定。
4. 若有明顯異常，請勿使用本產品。
立即停止作業並聯絡購買店家或最近的 Makita（牧田）銷售辦事處。
5. 若在開啟電源後未發射雷射，請稍微搖動本產品幾下。
若即使在稍微搖動本產品幾下後仍未發射雷射，請立即停止作業，並聯絡購買店家或最近的 Makita（牧田）銷售辦事處。
6. 開啟電源時，本產品會進入與上次關閉時的相同模式並發射雷射光束。操作開關時，請確保您的視線遠離雷射光束。
7. 在暗處，除了一般雷射直線外也可能會看見反射。
8. 若發現有冷凝情形，請勿使用。
請勿開啟電源。靜置本產品直到冷凝自然消失。
9. 請勿在雷射直線相互交叉處附近使用雷射接收器。雷射接收器在該點附近不會進行偵測。
10. 運送本產品時，請裝入包裝盒中。
11. 存放時，請將產品裝入包裝盒中。存放區域應遠離熱源、濕氣、震動和灰塵。
12. 利用軟布清潔雷射光束出口開孔的玻璃，維持其效能。
13. 產品有污垢時，請用軟質的乾布擦拭乾淨。若為頑垢，請用布沾水並擰乾後進行清潔。然後再次用軟質乾布擦乾所有水分。請勿使用酒精、苯、稀釋液或其他揮發性溶劑（否則會造成褪色、變形、更改或其他異常）。
14. 請勿清洗本產品。可能會造成故障。
15. 切勿修改或翻新本產品。拆卸、修改或翻新本產品可能會造成故障或觸電。
16. 長時間不使用本產品時，請取出電池。
17. 在有關安全教育方面，使用者必須徹底瞭解雷射光束的性質與危險。
18. 本產品不適用於生理、感官或心智不健全者，或缺乏經驗與知識的人士，包括兒童。應監督兒童，確保他們不會將本產品當成玩具。

⚠️ 電池組的重要安全須知

1. 使用電池組之前，請閱讀：（1）電池充電器；（2）電池；和（3）使用電池之產品上的所有指示說明和注意標識。
2. 請勿拆解或改裝電池組。以免引發火災、過熱或爆炸。
3. 如果工具運行時間極短，請立即停止使用。否則可能會導致過熱、灼傷甚至爆炸。
4. 如果電解液進入眼睛，請立即用清水沖洗並就醫。這種情況可能會導致失明。
5. 請勿使電池組短路：
 - （1）請勿用任何導電材料觸碰端子。
 - （2）避免將電池組與釘子、硬幣等金屬物品存放在同一容器中。
 - （3）請勿將電池組置於水中或雨中。
電池短路會產生較大的電流、導致過熱並可能引起起火甚至擊穿。
6. 請勿將工具和電池組存放於溫度可能達到或超過 50 °C (122 °F) 的場所。
7. 請勿焚燒電池組，即使其已嚴重損壞或徹底磨損。電池組會在火中爆炸。
8. 請勿釘牢、切割、輻壓、丟擲、摔落電池組，或使電池組撞擊硬物。這類行為可能會引發火災、過熱或爆炸。
9. 請勿使用損壞的電池。
10. 附帶的鋰離子電池需符合危險品法規要求。
如需商業運送，例如委託第三方、貨運行運送，則必須遵守包裝與標籤的特殊要求。
如需待運送項目的準備資訊，則必須洽詢危險材料專業人員。
同時，請遵守可能更詳盡的國家法規。
請使用膠帶保護且勿遮掩表面的聯絡資訊，並牢固封裝電池，使電池在包裝內不會移動。
11. 棄置電池組時，請將其從工具取出，並棄置於安全場所。
關於如何處理廢棄的電池，請遵循當地法規。
12. 電池僅可用於 **Makita**（牧田）規定產品。
將電池裝入非相容產品中可能會導致起火、過熱、爆炸或電解液滲漏情形。
13. 如果長時間不使用工具，必須從工具中取出電池。
14. 使用期間和之後，電池組可能會發燙，因而造成燙傷或低溫灼傷。
處理發燙的電池組時，請多加小心。
15. 使用後請勿立即觸碰工具的端子，因為端子溫度極高，足以造成燙傷。
16. 請勿讓碎屑或塵土卡在電池組的端子、孔洞和溝槽。
以免造成工具或電池組性能下降或故障。
17. 除非工具支援在高電壓電氣線路附近使用，否則請勿在高電壓電氣線路附近使用電池組。
以免造成工具或電池組失常或故障。
18. 將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

請妥善保存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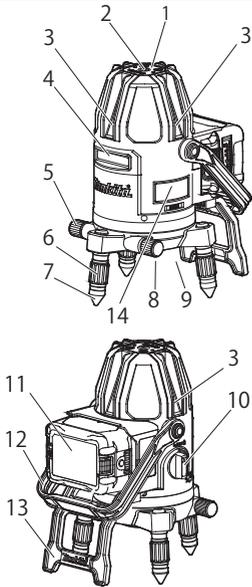
請僅使用原裝 **Makita**（牧田）電池。

使用非原裝 **Makita**（牧田）電池或經過改裝的電池可能會導致電池爆炸，從而造成火災、人身傷害或物品受損。同時也會導致 **Makita**（牧田）工具和充電器的 **Makita**（牧田）保修服務失效。

保持電池最大使用壽命的提示

1. 要在電池組完全放電前對其充電。當發現工具動力不足時，一定要停止使用工具並對電池組進行充電。
2. 切勿對已經充滿的電池組再次充電。
過度充電會縮短電池的使用壽命。
3. 在室溫為 **10 °C – 40 °C**（**50 °F – 104 °F**）的條件下對電池組充電。請在充電前使處於高溫狀態的電池組冷卻。
4. 不使用電池組時，請將其從工具或充電器取下。

零件名稱



1. 操作面板
2. 圓形水平面
3. 垂直雷射光束出口觀察窗
 - SK40GD : 4 零件
 - SK20GD : 2 零件
 - SK10GD : 1 零件
4. 水平雷射光束出口觀察窗
5. 旋轉微調旋鈕
6. 調整螺絲腳
7. 橡膠腳墊護蓋
8. 下方雷射光束出口 (基座)
9. 外部三腳架固定螺絲孔 (基座)
10. 電源開關
11. 電池 (選購配件)
12. 把手
13. 支架
14. 小心標籤



選購配件

如需選購配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型錄或詢問購買店家或 Makita (牧田) 銷售辦事處。

△小心：這些配件或附件建議使用於本說明書所指定的 Makita (牧田) 工具。如使用其他廠牌配件或附件，可能會發生人員受傷的危險。僅可將選購配件或附件用於規定目的。

若需更多關於配件的詳細資訊，請諮詢當地的 Makita (牧田) 維修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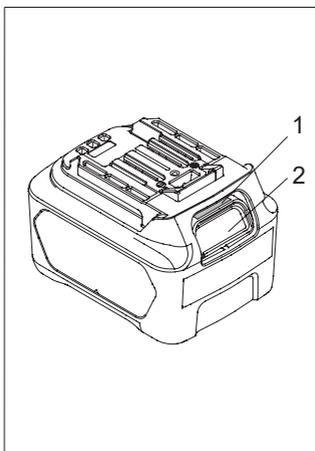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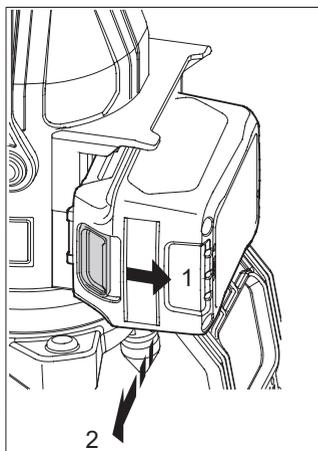
- Makita (牧田) 原裝電池和充電器
- 雷射接收器 LDG-5
- ADP09
- 三腳架

附註：本列表中的部分部件，可能為工具包裝內隨附的標準配件。內容可能因國家而異。

安裝或拆卸電池組

⚠️ 小心

- 調節或檢查工具功能之前，請務必關閉工具電源開關並取下電池組。
- 安裝或拆卸電池組前，請務必關閉工具電源。
- 安裝或拆卸電池組時，請握緊工具和電池組。若未握緊工具和電池組，它們可能會不小心從您的手中滑落，因而損壞工具和電池組並造成人身傷害。



1. 紅色部分
2. 按鈕

拆卸電池組時，請在滑動電池組前側按鈕的同時將其從工具中抽出。

安裝電池組時，將電池組舌片對準外殼上的槽溝，並將其滑入定位。將其插到底，直到聽見喀嗒聲鎖入定位為止。如果您尚能看見按鈕上的紅色指示器，則表示尚未完全鎖定。

⚠️ 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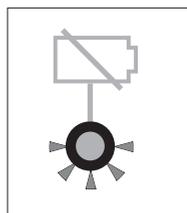
- 務必將電池組完全插入，直至紅色指示器不亮為止。否則其可能會意外從工具中脫落，從而造成自身或他人受傷。
- 請勿過度用力安裝電池組。如果電池組滑動不順暢，可能是插入不當。

電池保護系統

保護系統隨附電池且會自動關閉輸出，以延長電池的使用壽命。這是因為電池保護系統的機制，並非故障。



操作面板



電池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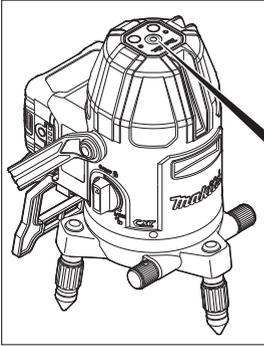
- 若在使用產品期間電池電量即將用盡，操作面板上的電池指示器會亮起。若在此狀態下繼續使用，雷射光束將發射。
- 視使用狀況、氣溫和其他因素而定，電池指示器可能會顯示與實際電量不同的剩餘電量。

附註：確保長時間電池使用

- 請勿重複為充滿電的電池充電。
- 在環境溫度範圍 10°C 至 40°C (50°F 至 104°F) 內為電池充電。
- 建議將使用後不久仍發熱的電池插入如充電器之中，並在充電前先使之冷卻。

使用雷射水平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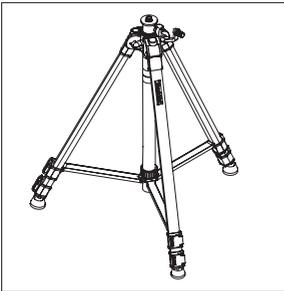
1. 安裝雷射水平儀



將本產品放在平坦的表面上。轉動調整螺絲腳，讓圓形水平面中的泡泡位於紅色圓圈的中央。



圓形水平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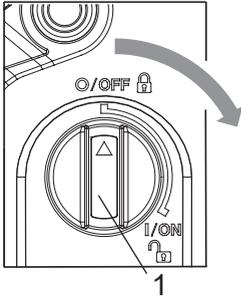


使用三腳架時，請先放下三腳架。然後將雷射水平儀固定在上方。延伸或縮回三腳架的腳部，讓水平面中的泡泡位於紅色圓圈的中央。

警告

在本產品上安裝電池並置於地板或桌面前，請先裝上腳架並確定產品不會翻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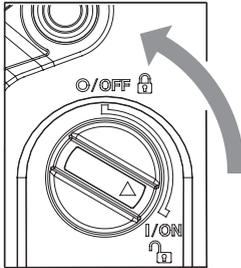
2. 操作電源開關



1. 電源開關

[電源開啟]

將電源開關轉到「I / ON」側。發射雷射光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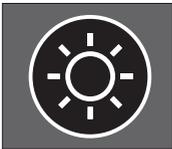


[電源關閉]

將電源開關轉到「O / OFF」側。電源關閉，且內部的擺錘鎖定。關閉電源後，請中斷電池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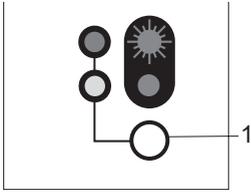
3. 亮度選擇

透過操作面板上的亮度選擇開關，選擇光束發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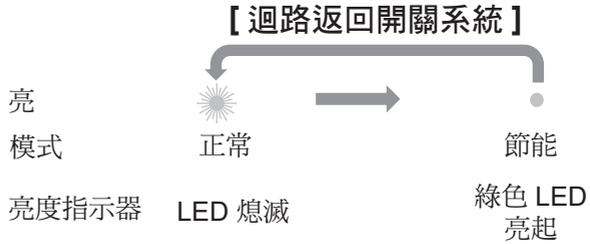


亮度選擇開關

正常： 此為使用接收器時的最佳模式。
 節能： 在此模式中電池可延長使用壽命。



1：亮度指示器



4. 直線光束模式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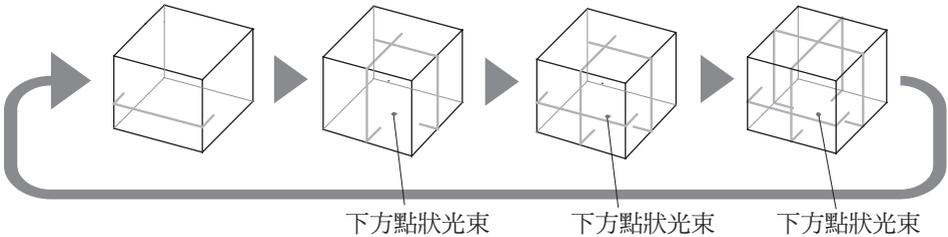
透過操作面板上的直線選擇開關，選擇直線光束發射模式。



直線選擇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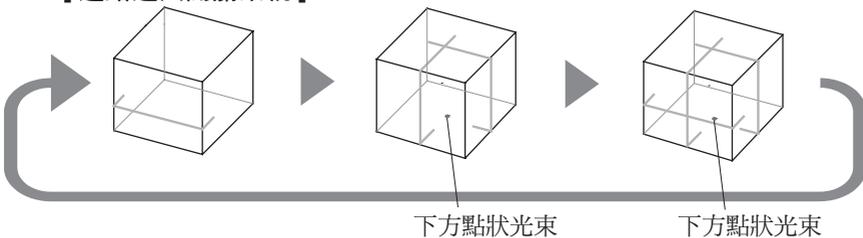
SK40GD

【迴路返回開關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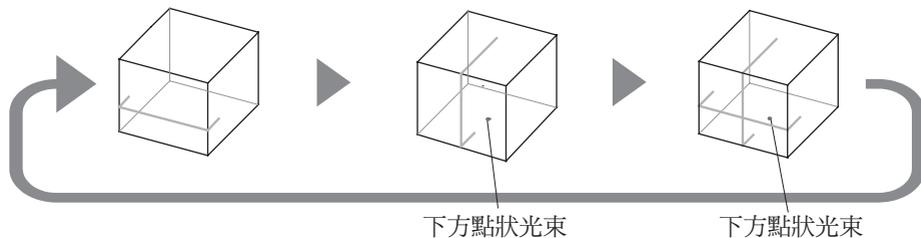
SK20GD

【迴路返回開關系統】



SK10G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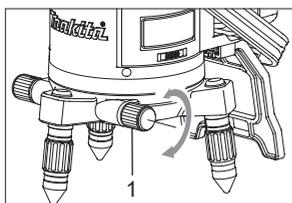
[迴路返回開關系統]



附註：

水平線光束的高度可藉由三腳架（選購配件）輕鬆調整。

藉由轉動微調旋鈕即可由任一側進行微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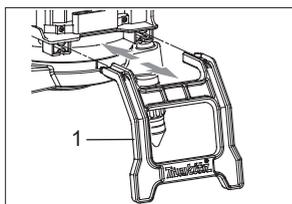


1：微調旋鈕

微調機制

支架能防止產品翻倒。

使用天花板／壁掛架（選購配件）時，請取下支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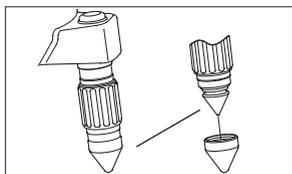


1：支架

附註：

請勿抓住支架來抬升產品，或裝上或取下電池。

產品可能倒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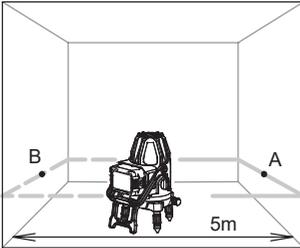
附註：關於橡膠腳墊護蓋

使用橡膠護蓋可防止刮傷地板或地板濕滑時產品打滑。橡膠護蓋為標準隨附配備。用於不平表面（如混凝土地板）前可取下這些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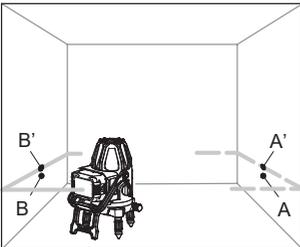
檢查精度

- 如在檢查期間雷射水平儀超過許可差異，請聯絡購買店家或 **Makita**（牧田）授權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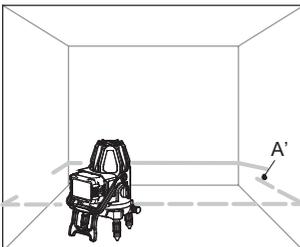
1. 檢查水平線



1. 將雷射水平儀放在距離牆壁約 5 m 的室內中心附近。
2. 調整雷射水平儀，讓水平面中的泡泡位於紅色圓圈的中央。
3. 在牆上的水平雷射直線位置標記 A。
4. 轉動雷射水平儀 180° 並在水平雷射直線位置標記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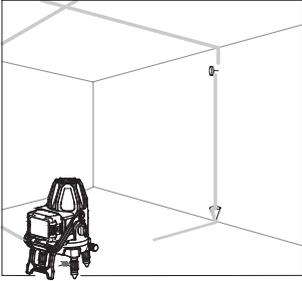


5. 移動雷射水平儀至離牆壁 1m 位置處，並調整水平面的泡泡。
 6. 在水平雷射直線位置標記 B'。
 7. 轉動雷射水平儀 180° 並在水平雷射直線位置標記 A'。
- 若 A-A' 與 B-B' 之間的差異在 1 mm 以內，代表結果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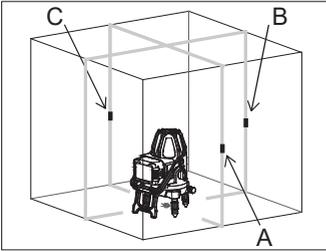
8. 水平旋轉雷射水平儀並測量 A' 與水平雷射直線的最大差異。
若與點 A' 的偏差在 1 mm 以內，代表結果正常。

2. 檢查垂準點與垂直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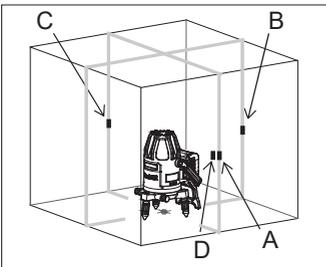


1. 在地板上方約 3 m 處的牆壁上設置「鉛錘」。
2. 將雷射水平儀放在離牆壁 3 至 5 m 處。
3. 調整傾斜，讓水平面中的泡泡位於紅色圓圈的中央。
4. 設定雷射光束模式為「垂直線」或「2 垂直線」。
5. 觀察天花板上的垂準點並旋轉雷射水平儀。
若垂準點僅在雷射直線寬度內移動，代表結果正常。
6. 水平旋轉雷射水平儀並對齊垂直雷射直線和「鉛錘」線。
對齊可利用旋轉微調旋鈕進行調整。
若垂直雷射直線與「鉛錘」線對齊，代表結果正常。

3. 檢查 180° 垂直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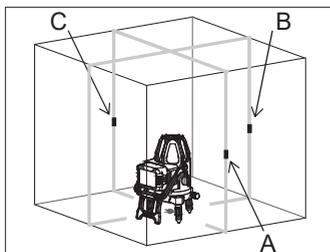


1. 在距離 4 至 6 m 牆壁的室內中心附近地板上做記號。
2. 發射垂直線光束。
3. 在右側牆壁上的垂直雷射線中心附近標記 A，然後在前方牆壁上的「90° 垂直雷射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B。在左側牆壁上的「180° 垂直雷射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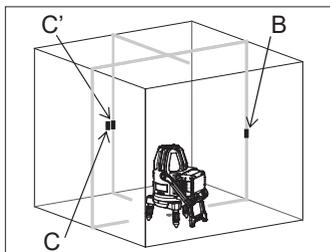


4. 轉動雷射水平儀 180° 同時維持在原始位置，將「右側垂直線」對齊左側牆壁上的 C 點，並在右側牆壁上「左側垂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D。
5. 若 A 與 D 點之間的差異在 1 mm 以內，代表結果正常。

4. 檢查 90° 垂直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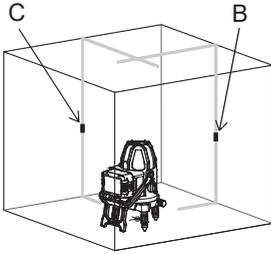


1. 在距離 4 至 6 m 牆壁的室內中心附近地板上做記號。
2. 發射所有垂直線光束。
3. 在右側牆壁上的垂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A，並在前方牆壁上的「90° 垂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B。
在左側牆壁上的「180° 垂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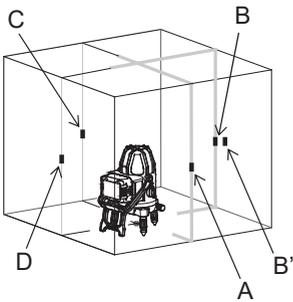


4. 轉動雷射水平儀 90° 同時維持在原始位置，將「右側垂直線」對齊「前方的 B」，並在左側牆壁上「90° 垂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C'。
5. 若 C 與 C' 點之間的差異在 1 mm 以內，代表結果正常。

[SK20GD]



1. 在距離 4 至 6 m 牆壁的室內中心附近地板上做記號。
2. 發射所有垂直線光束。
3. 在前方與左側牆壁上的垂直線中心附近標記 B 與 C。



4. 對齊前方牆壁上的垂直線與 C，並在後方牆壁中心附近標記 D。
5. 以同樣方式標記 A 和 B'。
6. 若 B 與 B' 點之間的差異在 3 mm 以內，代表結果正常。

保養



檢查或保養工具之前，請務必關閉工具電源開關並拆下電池組。為了保證產品的安全與可靠性，任何維修、保養或調整工作須由 **Makita**（牧田）授權或工廠維修服務中心進行，務必使用 **Makita**（牧田）的更換部件。

Makita Europe N.V. Jan-BaptistVinkstraat 2,
3070 Kortenberg, Belgium

Makita Corporation 3-11-8, Sumiyoshi-cho,
Anjo,Aichi 446-8502 Japan

www.makita.com